

---

## 釋 義

---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詞語具備以下涵義。

「3D」	指	三維空間
「會計師報告」	指	誠如本文件附錄一所載之申報會計師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
「利駿設計」	指	利駿設計規劃有限公司(前稱為Allen Legend Design Limited)，一間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AL Group International」	指	AL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編纂]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有條件採納將於[編纂]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復合年增長率」	指	復合年增長率

### [編纂]

---

## 釋 義

---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人士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操作程序」	指	香港結算就中央結算系統之操作程序，包括不時生效之有關中央結算系統操作及功能之實務程序及行政要求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公司法」或「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註冊處」	指	香港公司註冊處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公司條例(雜項條文)」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利駿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文件而言，指本公司之控股股東Legend Investments、邱先生及施女士

---

## 釋 義

---

「彌償契據」	指	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而簽訂日期為二零一六年[●]的彌償契據，當中包含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14.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段的彌償保證
「不競爭契據」	指	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而於二零一六年[●]就若干不競爭承諾簽訂的不競爭契據，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uromonitor」	指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市場研究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Euromonitor 報告」	指	Euromonitor 編製的行業報告
「創業版」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創業版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編纂 ]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彼等任何一方，或如文義所規定，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之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當時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彼等的前身公司當時已收購或經營的業務
------------------	---	--

### [ 編纂 ]

---

## 釋 義

---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編纂]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香港法律顧問」 指 香港大律師紀順治先生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即本文件付印及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利駿項目」 指 利駿項目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邱先生及施女士擁有80%及20%

「Legend Investments」 指 Legend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邱先生及施女士擁有80%及20%

「利駿一」 指 利駿一項目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邱先生及施女士擁有80%及20%

[編纂]

---

## 釋 義

---

### [編纂]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補充、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邱先生」	指	邱仲平先生，曾用名Yau Yuk Ping，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胡女士之配偶
「施女士」	指	施潔女士，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胡女士」	指	我們的執行董事胡家惠女士(邱先生之配偶)

### [編纂]

「[編纂]」指 [編纂]的[編纂]，預期將訂立[編纂]以[編纂][編纂]

---

## 釋 義

---

「[編纂]」	指	預期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編纂]、[編纂]、獨家保薦人及[編纂]於[編纂]或前後就[編纂]訂立的有條件[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

###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的[編纂]，其名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	指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控股股東、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及有關[編纂]之[編纂]就[編纂]訂立的有條件[編纂]，其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釋 義

---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13.購股權計劃」一段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或[編纂]或「獨家保薦人」	指	[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台灣」	指	中華民國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期間

[編纂]

---

## 釋 義

---

### [ 編 纂 ]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平方呎」	指	平方呎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外，在本文件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概無作出任何陳述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金額可以或應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有關日期進行兌換。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湊整，因此，若干列表所示的總數未必相等於表中數字算術上的總和。

於本文件內，如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及彼等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中文公司名或其他語言的公司名的英文譯名(以「\*」標記)乃僅供識別之用。